

##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高管变动及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分别收到冯刚先生、陈文淼先生、王志坚先生、刘兴印先生、曾频先生、刘同刚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申请。冯刚先生、陈文淼先生、王志坚先生因工作变动，申请辞去公司执行总裁职务，辞去该职务后冯刚先生、陈文淼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，王志坚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；刘兴印先生、曾频先生因工作变动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，辞去该职务后刘兴印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，曾频先生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；刘同刚先生因个人原因，申请辞去并免去其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并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。公司2022年第十四次临时董事会会议已批准冯刚先生、陈文淼先生、王志坚先生、刘兴印先生、曾频先生、刘同刚先生的辞职申请，并批准由高天超先生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冯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,789,512 股，约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.0549%；陈文淼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00,000 股，约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.0034%；王志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00,000 股，约占公司股份总额的 0.0069%；刘兴印先生、曾频先生、刘同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冯刚先生、陈文淼先生、王志坚先生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对其所持公司股份进行管理。公司董事会对冯刚先生、陈文淼先生、王志坚先生、刘兴印先生、曾频先生、刘同刚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5日